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智能建造项目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813

采 购 人: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德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	26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37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49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54
第七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	83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能建造项目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能建造项目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平台（<http://hnsggzyjy.henan.gov.cn/>）下载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08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813
2. 项目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能建造项目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5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 20251293-1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能建造 项目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能建造项目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相关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需购数量	产地 (国产/进口)
1	高速工业相机系统 1	台	1	国产
2	高速工业相机系统 2	台	1	国产
3	高精度视频流分析软件	套	1	国产
4	智能建造基础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套	80	国产
5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1	台	1	国产

6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2	套	1	国产
7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3	套	1	国产
8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4	套	1	国产
9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5	套	1	国产
10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6	套	1	国产
11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7	套	1	国产
12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8	套	1	国产
13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9	套	1	国产
14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10	套	1	国产
15	红外热像仪	台	2	国产
16	光纤光栅解调仪	台	1	国产
17	三维激光空间扫描仪	套	1	国产
18	机器视觉大模型分析用高性能工作站	台	3	国产
19	无人机系统（核心产品）	台	3	国产

5.2 交货完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与安装及调试。

5.3 交货地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5.4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5.5 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的服务要求。

5.6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5.7 质保期：从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质保期为 3 年。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本次采购活动委托的咨询机构、交易中心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3.2.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应是供应商在职员工，供应商应为其依法缴纳社保；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供应商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7月31日至2025年08月0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平台（<http://hnsaggzyjy.henan.gov.cn/>）下载。

3. 方式：凭企业CA数字证书进行网上获取。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文件，磋商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的电子磋商文件为准。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平台（<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8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信息公开网》《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 4、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7、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8、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9、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80%计取，由成交人支付。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地址：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金水东路 136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79026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德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与东风路交叉口招商银行大厦 21 层

联系人：张雪兵、张超

联系方式：0371-609339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雪兵、张超

联系方式：0371-6093392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智能建造项目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5-813
3	采购人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4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德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采购预算：1500000.00元 最高限价：1500000.00元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采购设备品名和用途	具体内容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9	供应商资格条件	资格条件：1-9 项有一项不合格不能进入下个环节。 资格证明文件（响应文件电子版中必须附以下资料扫描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为自然人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自行出具最新的财务报表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财务报告应同时具有 2 名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详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详见第六部分 响应文

		件格式)； 【以上 5 项要求中，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 6. 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本次采购活动委托的咨询机构、交易中心、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应是供应商在职员工，供应商应为其依法缴纳社保，提供拟派委托代理人在供应商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和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9.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无须提供查询结果。供应商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10	交货地点、交货完工期、质量要求、服务要求、验收标准、质保期	交货地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交货完工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与安装及调试。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的服务要求。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质保期：从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质保期为3年。

11	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提供响应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十四、响应承诺函”
12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13	签字和盖章要求	根据磋商文件中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章
14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15	磋商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16	磋商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17	响应文件份数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使用交易平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文件格式，在指定位置上传） 2. 供应商如提供演示视频，需上传至交易系统“投标人上传大附件”处，演示视频统一采用“*.MP4”格式，视频大小建议不超200M，需明确标示视频所属技术参数指标，文件包须以单位名称命名。
18	响应文件的制作	1. 响应文件应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系统响应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响应文件格式为“*.hntf 格式”。 2.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9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市场主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0371-86095903
20	远程不见面开标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 2. 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如下： 名称：河南德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识别号：91410105773699095F 账号：77290188000120560 开户行：光大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行号：303491000298 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80%计取。
22	磋商小组的构成	磋商小组构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共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评审专家 <u>2</u>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1名
24	付款方式	供需双方合同签订生效后，供方将设备运送安装至需方指定地点， 经过需方正式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20日后，需方支付供方合同价100%的设备款。供方应向需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5	本项目采用磋商办法	综合评分法
26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从成交人基本账户转出）或以成交人基本户银行保函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成交价格的5%。 交纳方式：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将履约保证金汇（存）入采购人指定银行帐户： 开户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帐 号：16060101040007091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请成交人在转账时简要写明本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以便核对； 交纳、退还履约保证金前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承办单位开具证明后

		前往学校财务处办理相关手续) 履约保证金退还：按照合同约定。
27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为：<u>工业</u>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28	主要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主要产品技术证明文件： 1. 产品供货验收时必须提供产品合格证。 2. 国家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参考：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405/content_6950015.htm，如有更新请以国家实施管理部门公布的最新目录为准），供货验收时必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及其附件证明材料。 3. 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参考：https://www.cnca.gov.cn/zwxx/gg/zjgg/art/2023/art_31ce43f5837d408cb2023ec693615ada.html，如有更新请以国家实施管理部门公布的最新目录为准）供货验收时必须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 4. 货物的制造、安装和检验标准（如有）。 5. 按技术规格规定提供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如有）。 6. 质保期外运行所需的随机备件、备品备件和易损件，应详细列出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价（如有）。
29	同品牌产品认定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报价及得分均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

		款规定处理。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u>无人机系统</u>
30	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价格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审报价=响应报价×（1-10%）。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A02052305 空调机组★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A020609 镇流器★A0206180203 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1 视频设备★A060805 便器★A060806 水嘴）。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4.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 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供应商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响应报价低的，响应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响应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磋商小组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5.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7.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 采购清单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通过CCC认证，供货验收时必须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 9.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 第1号文件要求，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按照《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网络安全产品的，不需产品提供国家信息安全
--	--

		产品认证证书。 10. 供应商需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31	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4. 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8.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2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质疑格式、内容应当是《省级以上政府采购网站》上下载的格式填写书写质疑函，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2. 接收质疑函

		采购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地址：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金水东路136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790261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德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与东风路交叉口招商银行大厦21层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1-60933926 3. 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逾期依法不再受理。
33	特别提醒	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采购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hnsz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

34	最终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	--

1. 总则

1.1 定义

1.1.1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1.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采购人的委托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

1.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项目名称

1.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交货地点、交货完工期、质量要求、服务要求、验收标准、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应满足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联合体供应商（本项目不适用）

1.7 磋商费用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8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本项目不适用）

1.8.1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不统一组织，供应商有疑问以书面形式至采购代理机构。

1.8.2 供应商参加现场考察和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一切责任。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2.1.1 磋商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

2.1.2 磋商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2.1.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磋商内容及要求等，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将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平台通知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响应函、响应函附录
- (2)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3) 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 (4) 供货设备耗材一览表（如有）
- (5) 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如有）
- (6) 技术偏离表
- (7) 商务条款偏差表
- (8) 服务承诺
- (9) 供应商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
- (10) 法定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1) 资格审查资料
- (12) 承诺函
- (13) 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 (14) 响应承诺函
- (15) 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节能环保产品

(1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证明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响应报价

3.2.1 响应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供应商应按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响应函中进行报价。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2 响应报价

(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采购及所供货物发运到合同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保管费;有关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结合自身条件,充分考虑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等各方面的风险因素,响应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成交人无权再以估计不足为由提出任何延长交货完工期、增加价款或索赔等要求。

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中须包含供货后开具发票的费用。

(2) 响应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响应报价内。

(4) 响应文件中凡是与“报价”“金额”有关的条款,前后金额数应一致,不一致时以响应函中的金额为准。

(5) 供应商应考虑价格变化风险。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

3.4 磋商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十四、响应承诺函”。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响应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质保期、交货完工期、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4 响应货物资格文件

3.6.4.1 供应商必须对采购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并认真、详细的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逐项、逐条说明响应或偏离情况。

3.6.4.2 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新型合格产品。

3.6.4.3 供应商认为应对其设备的性能特点、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要求详见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3 供应商因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4.4 响应文件的拒收

4.4.1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4.4.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5. 响应文件的开启

5.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5.1.1 时间：见磋商公告。

5.1.2 磋商地点：见磋商公告。

5.1.3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4 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1.5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各供应商在各自投标CA系统中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放弃响应。

5.1.6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开标过程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否则，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5.1.7 在开标或评审过程中，有效响应文件应在三家以上（包括三家）；有效响应文件不足三家的应予终止（流标）。

6. 评审

6.1 磋商小组

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6.2 评审原则

6.2.1 客观、公正、审慎。

6.2.2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6.3 评审

6.3.1 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按照第三部分“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部分“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在响应文件开启、评审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6.4磋商：见第三部分评审办法磋商规则

7. 授予合同

7.1确定成交供应商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成交），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

7.2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述媒体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3成交通知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4履约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5签订合同

7.5.1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成交标的、技术和服务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

7.5.2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时签订合同、拒签合同的，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

7.5.3合同生效：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并在 7 个工作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7.5.4《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定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5.5评审会后，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之间擅自私下磋商、变更中标（成交）标的、价格及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有关部门将按相关法规的规定处理。

7.5.6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合同履行中产生的纠纷、争议，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按合同条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7.5.7 合同补充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即追加或减少原合同标的数量），在不改变合同条款（包括原合同单价）的前提下，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总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不得调增原合同单价，不得超出项目预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应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8. 保密和披露

8.1 保密

供应商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8.2 披露

8.2.1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8.2.2 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 废标和重新采购

9.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2 重新采购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泄漏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

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0.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0.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

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0.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4)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无效；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0.2.5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0.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部分“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10.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1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和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的内容及形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12.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为自然人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提供 2024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自行出具最新的财务报 表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财务报告应同时具有 2 名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和专业人员表。（详见 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7月1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材 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 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 （详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本次采购活动委托的咨询机构以 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书面 声明；
		委托代理人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应是供应商在 职员工，供应商应为其依法缴纳社保，提供拟派委托 代理人在供应商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和2024年7月1日

			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 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
		无关联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信用记录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无须提供查询结果。供应商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采购活动的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磋商文件签字盖章	满足磋商文件签字盖章的要求
		质量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交货完工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交货地点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质保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验收标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响应价格	低于（含等于）本项目最高限价
		强制节能产品	采购货物属于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拟供货物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其他实质性要求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40分)	评审基准价	即通过初步评审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	40分
	价格扣除	符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扶持规定的，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报价。 评审报价=最后响应报价×（1-10%）	
	响应报价得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报价）×40×100% 注：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供应商，评审报价为该供应商最后响应报价。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1)本项目响应文件应标参数实际描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40 分； (2) 未按采购文件第六部分“十二、承诺函”规定格式提供承诺函的，技术部分得 0 分。 注：①标“★”项技术指标或功能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 分； ②其他技术指标或功能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0.2 分；	40分

		③不满足的技术指标或功能超过 5 项（不含 5 项）的，技术部分得 0 分。 ④对采购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全文照抄或复制采购文件的，技术部分得 0 分。	
综合部分 (20分)	类似业绩	(1)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7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协议书、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及中标（成交）公告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类似项目业绩得 3 分，最高得 9 分。 (2) 供应商提供第（1）项业绩的履行情况、使用状况、售后服务等用户意见书（需用户部门签字盖章、附有用户联系方式），用户意见书对服务有积极、正面评价的，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注：①完整的业绩应具备合同首尾页；②合同内容必须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页、详细的服务内容。	12分
	服务承诺	(1) 供货方案（3分）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供货要求”制定供货方案，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 3 分；内容全面，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2 分；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1 分；不提供的得 0 分。 (2) 售后服务（3分）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中的“售后服务要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 3 分；内容全面，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2 分；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1 分；不提供得 0 分。 (3) 安装质量保证措施（2分）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	8分

		“安装质量保证要求”制定安装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 2 分；内容全面，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1 分；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0.5 分；不提供得 0 分。	
备注：1. 以上评审因素中，如有缺项，则缺项部分为0分；2. 供应商须将评审办法涉及到的有关证件、证书、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3. 供应商完整响应文件应制作到交易系统响应文件组成中“其他内容”节点，磋商小组评审时以此处内容为准。			

1. 评审方法（评定成交的标准）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磋商小组按规定进行评审

3.1 确认磋商文件

3.1.1 磋商小组确认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1.2 磋商小组要求解释磋商文件的，书面提出需解释的相关磋商文件的具体内容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进行书面解释。

3.2 初步评审

3.2.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3.2.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1）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
- （2）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不同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5）未满足采购文件中实质性要求；
- （6）属于供应商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供应商之间串通；
- （7）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符合要求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

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磋商小组要求提供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相关材料；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3.2.3 磋商小组负责审查确定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是指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磋商文件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3.2.4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法律法规有规定的除外）。

3.2.5 磋商小组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之处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3.2.6 允许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个别的供应商提出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响应内容。

3.3.2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交。

3.3.4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3.3.5 澄清文件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提交。

3.4 磋商规则

3.4.1 本次政府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磋商小组将据评审情况就所报货物的技术、服务、价格等事项与有关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将与磋商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透露给其他供应商。

3.4.2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3.4.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

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4.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将不再变动。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结束后，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特别提醒：近期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新增“谈判、磋商”模块，供应商需自行及时关注磋商小组发起的谈判、磋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另，“谈判、磋商”节点与二次报价为不同的两个节点，请注意甄别，“谈判、磋商节点”不得填写二次报价。）**

3.4.5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4.6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修订响应文件相应条款，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4.7价格磋商

3.4.7.1 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规定

3.4.7.2 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4.8 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影响到供应商因此无法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可以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退出磋商。

3.4.9 本项目在初步评审后只进行一轮报价，即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发起最后报价后，如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限内提交最后报价，视为该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4.10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响应报价的其他要素，请供应商认真测算所提供全部服务的价款、检测、复检、验收、培训、税金、运输、售后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履约验收前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包括检测样本增加及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磋商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响应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成交，合同签订后合同价格将不得变动。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限内可能产生的物价变化、政策调整、市场经营风险等多种因素，慎重报价。

3.5详细评审

3.5.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

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5.2按本章第4 条规定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5.3磋商小组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标得分。

3.5.4评分计算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评分计算中出现中间值时按插入法计算得分。

3.5.5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作出解释。如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磋商小组在取得多数一致意见后，作无效响应处理。

3.5.6在评审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

3.6复核：

3.6.1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对评审数据进行校对、核对，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3.6.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不得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书面说明理由。

3.7评审结果

3.7.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评审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8磋商终止

3.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8.2磋商小组要在采购项目磋商失败时，出具磋商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要协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答复质疑或处理投诉事项。

4. 政府采购政策

4.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4.1.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1.2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附件1），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2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4.2.1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2.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3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4.3.1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3.2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4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如有）：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应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可享受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待遇。

4.5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网信办2023年第1号）文件相关要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

注：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作为价格评审的依据，并不影响合同执行价格，合同执行价

格为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4.6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执行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一部分 设备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需购数量	产地 (国产/进口)
1	高速工业相机系统 1	台	1	国产
2	高速工业相机系统 2	台	1	国产
3	高精度视频流分析软件	套	1	国产
4	智能建造基础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套	80	国产
5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1	台	1	国产
6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2	套	1	国产
7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3	套	1	国产
8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4	套	1	国产
9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5	套	1	国产
10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6	套	1	国产
11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7	套	1	国产
12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8	套	1	国产
13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9	套	1	国产
14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10	套	1	国产
15	红外热像仪	台	2	国产
16	光纤光栅解调仪	台	1	国产
17	三维激光空间扫描仪	套	1	国产
18	机器视觉大模型分析用高性能工作站	台	3	国产
19	无人机系统（核心产品）	台	3	国产

关于本次采购是否允许使用进口产品的说明

本次采购货物均不接受进口产品。

核心产品说明

关于供应商使用同品牌产品有效供应商的认定办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报价及得分均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包段内多个核心产品的，任一核心产品相同的执行以上规定。

第二部分 货物采购需求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双一流创建重大教学科研设备采购项目(土)项目

一、供货要求

1、交货完工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与安装及调试。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供应商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应在交货时向需方提供专职人员的姓名、电话，设备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等资料，产品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破损负责补足合格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检测标准以及该设备的出厂标准。

5、本次采购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

二、安装质量保证要求

1、供应商应负责对设备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在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 7 日前，应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用户，并派专业人员到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考察。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厂家的工程师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2、供应商应为需方人员进行质保期内每年各两次的现场技术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培训时间、地点及人员数量由需方决定。技术培训的内容应该包含设备的使用、教学的开展及后期的保养维护等。

3、在设备安装准备阶段、安装阶段、试运行阶段、现场安装阶段应保证各阶段的设备安装质量，安装中遇到临时事件及突发事件应及时、有效地处理。

4、在设备安装过程中，若需要更改电路、施工等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从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质保期为 3 年（如与文件中“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要求不一致，以“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要求为准），终身上门服务，终身维护，发现问题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 4 个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派维修人员在接到保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保修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矫正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直至恢复设备正常性

能，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供应商应提供备用设备修复。原货物修复后的质保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保修期截止日。质保期满后终身维修，更换易损件只需按成本收费不收维修费。设备维修三次仍不能满足使用要求的，需更换设备。

2、质量保证：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合格的、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所有的配件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3、优惠服务：供方负责设备安装与调试。高精度视频流分析软件使用权为终身；三维激光空间扫描仪和无人机系统包含1年保险服务（以设备市场价格为免赔限额，一年内设备故障、非人为损坏，限额范围内维修或更换）。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1配套的控制分析软件终身免费使用和升级，无需加密狗，支持多客户端安装使用。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9提供人员培训不少于3天。设备需终身为用户提供电话咨询和软件升级，及时提供仪器最新技术资料与技术支持，技术人员对所售货物定期巡防，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使货物使用率最大化，每年内不少于2次上门保养服务，每年内不少于2次上门巡检服务。

4、伴随服务：每台设备均需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根据需方实际需求，需无偿为需方提供教学方面的支持。

5、提供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址、服务联系人、联系电话，维修单位及服务联系人需为设备终身负责，如需更换维修单位及维修联系人需取得需方同意。

6、满足“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中各包设备具体服务要求。以上要求如与“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要求不一致，以“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为准。

7、在设备安装使用过程中，若质保期内需方场地调整，中标方需提供技术支持及人员支持。

8、所投设备相关的运输、装卸、保险、保管、税金、利润、风险、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等费用应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第三部分 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主要参数	主要功能	备注
1	高速工业相机系统 1	台	1	1.分辨率 $\geq 4096 \times 2460$ 2.像素尺寸不大于 $3.45\mu\text{m} \times 3.45\mu\text{m}$ 3.最大帧率 $\geq 32 \text{ fps}$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视 觉采集教学项 目	
2	高速工业相机系统 2	台	1	1.最小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帧率不超过 1000fps 时）， 帧率 $\geq 24000\text{fps}$ （分辨率不超过 320×240 时） 2.镜头接口支持 C 接口、F 接口和 EF 接口 3.不低于 24-70mm 变焦镜头 (F2.8 光圈)；内存 $\geq 32 \text{ GB}$ ； 方形 LED 面光源补光设备，LED 发光区不小于 $420\text{mm} \times 250\text{mm}$ ，白光亮度不低于 92K。 4.提供多种数据接口，硬件支持二次开发功能，提供二 次开发接口 ★5.支持专业振动分析软件，适配本次采购的高精度视 频流分析软件，能够支持视频流分析软件实现 $4\mu\text{m}$ 级以 下的最小可测位移，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拟供设备 实测数据截图； 6.拍摄速度 $\geq 2.1\text{Gpx/s}$ ，彩色最低 $\text{ISO} \geq 500$ ，单色最低 $\text{ISO} \geq 1000$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视 觉采集教学项 目	
3	高精度视 频流分析 软件	套	1	1.频率响应范围覆盖区间不小于 0~10kHz ★2.最小可测位移 $\leq 4\mu\text{m}$ ，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拟供 设备实测数据截图； 3.支持多种视频和图片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avi、m4v、 mj2、mov、mp4、mpg、wmv、dng、png、jpg、bmp、 tif、tiff 4.支持频域分析、时域分析，支持总体波形分析和单通 道波形分析，支持总体频谱图分析和单通道频谱图分 析，支持导入 uff 参考传感器信号 5.支持多种格式数据导出，支持输出波形曲线和谱形曲 线(包括但不限于 csv、uff、png 格式)，支持输出模态 形状（包括但不限于 uff、avi、mp4 格式），支持数据批 处理。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振 动视觉增强影 像教学项目	
4	智能建造 基础项目 化教学工 作坊套件	套	80	1. AI 智能视觉传感开发套件 1.1 主控计算机×1 个：ARM 架构，最低内存 8GB，最 低 4 核处理器，不低于 2.4GHz 主频，支持 Python、 OpenCV、JupyterLab 库 1.2 配置普通视觉摄像头×1 个，不低于 200w 像素，支 持 OpenCV 库，配置二维云台总线舵机×1 套，不小于 2 自由度，不少于 2 个数字舵机，支持主控计算机开发板、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支持 OpenCV 库 1.3 其他配件包括但不限于：无线鼠标键盘×1 套，支持蓝牙、USB、无线 2.4G 连接、8K Micro HDMI 高清连接线 1 条、与主控计算机配套散热器 1 个、IO 扩展板 1 个、不小于 32G TF 闪存卡 1 个、多功能读卡器 1 个、不少于 800 孔面包板 1 个、不少于 400 孔面包板 1 个、适配底板 1 个 1.4 各类智能建造开发用普通传感器/模块不少于 50 种，每种传感器不少于 1 个 1.5 除主控计算机外，其他配件应提供不少于 10%备件 2. 3D 双目摄像头模块 2.1 不小于 400 万像素 1080P，满足 100°无畸变 2.2 支持双目同步、同帧，支持 3D 深度监测识别，支持 OpenCV 库。		
5	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1	台	1	1. 硬件要求 1.1 通道数≥24 通道； 1.2 电压量程覆盖±10V、±5V、±2V、±1V、±0.5V、±0.2V、±0.1V，分挡位可调节；应变量程覆盖±100000με、±10000με、±1000με； 1.3 电压示值误差≤0.02%F.S，应变示值误差≤0.3%±3με； 1.4 模数转换器支持 24 位 A/D 模数转换，每通道独立，单通道连续采样条件下，独立采样速率≥256kHz/通道； 1.5 支持 EID 模式智能导线识别功能，支持 TEDS 模式智能传感器识别功能； 1.6 采样速率（连续采样）：所有通道同步采集，最高采样速率≥256kHz/通道； 1.7 具有信号输出功能：输出信号正弦定频、正弦扫频、方波、随机、猝发随机等可选。 2. 软件功能 2.1 后处理函数：带相位位移信息自谱、基于比值的 PAS、信噪比、脉冲响应（h1、h2、h3）、计算声强、计算复数声强、计算平均声压谱、计算速度谱、P-I 指数、CPB 合成； 2.2 在连续采集过程中可根据需求存储任意段的数据曲线； 2.3 软件应具备多种视图窗口，包括：数字表、棒图、记录仪、XY 记录仪、FFT 视图、倍频程、2D 视图、3D 视图、仪表盘视图、绘图仪视图、表格视图、公里标视图，视图可同时显示至少 16 通道采集的数据及曲线； 2.4 控制分析软件允许进行自定义参数设置、多传感器功能控制、数据管理、自定义报告输出，提供频谱分析、频响分析、索力分析、模态分析（含有最小二乘复指数	智能建造项目化实践教学工作坊教学振动信号采集分析教学项目	

				法（LSCE）和最小二乘复频域法（PolyMax）模态参数识别方法，模态参数识别软件支持大阻尼，模态密集的系统；含多种模态参数质量的评价方法：稳态图，MAC 模态置，CMIF 等多种方法）等功能；软件模态分析支持锤击激励、激振器激励、环境激励和多源复合激励等方法，支持 MIMO 多输入多输出模态试验，支持多种频域拟合，支持随机减量法 RDT 提取自由衰减响应，支持 ERA 特征系统实现算法，支持结构生成，支持三维振型动画，支持自动生成报告； 2.5 软件应提供多窗口视图功能，视图功能支持最少 16 通道采集数据及曲线同步输出； ★2.6 软件具备实时同步采集并存储应变、位移等实验数据及相应实验影像功能，具备实验数据和过程影像对标分析功能，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时同步上传拟供设备相关功能演示视频； ★2.7 软件具有活动报告功能，生成的报告可在 WORD 中实现曲线缩放、光标读取等功能，具备动态数据图片功能，可以脱离试验软件，在任意电脑上对数据 WORD 文档进行编辑，包括线型、坐标轴、光标等，同时可以将曲线对应的数值输出到 Excel 表中，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时同步上传拟供设备相关功能演示视频； ★2.8 软件可对各不同通道进行不同采样频率设定、实现不同通道不同采样频率，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时同步上传拟供设备相关功能演示视频； 2.9 软件可兼容 EN、FTACV、LSV、CA 等测试方法；软件支持中英文 windows 操作系统，具备中英文切换功能； 2.10 软件应提供二次开发接口和开发模板，允许用户自定义开发工程应用插件，支持加载到软件模块，提供 mqtt、tcp 等通用格式协议数据上传功能。		
6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2	套	1	1.功率放大器 1 台，额定输出功率$\geq 100\text{W}$，频率响应范围覆盖不小于 $0\sim 40\text{kHz}$ 2.激振器 1 台，最大激振力$\geq 50\text{N}$，频率响应范围覆盖不小于 $10\text{Hz}\sim 3\text{kHz}$ 3.信号发生器 1 台,可输出正弦、扫频、随机等多种信号，频率响应范围覆盖不小于 $1\text{Hz}\sim 10\text{kHz}$，内置不小于 60W 功放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激 振器实验教学 项目	
7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3	套	1	1. 低频加速度传感器数量不少于 20 个 2. 低频加速度传感器支持电压输出，外壳与地绝缘 3. 低频加速度传感器量程$\geq 5\text{g}$ 4. 低频加速度传感器灵敏度$\geq 100\text{mV}/(\text{m}\cdot\text{s}^{-2})$，频响覆盖$\geq 0.2\sim 1500\text{Hz}$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8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 坊套件 4	套	1	1. 高频加速度传感器数量不少于 20 个 2. 高频加速度传感器量程 $\geq 5g$ 3. 高频加速度传感器灵敏度 $\geq 10mV/(m.s^{-2})$ ，频响覆盖 0.5~7000Hz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9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 坊套件 5	套	1	1. 激光位移传感器，传感器数量不少于 20 个 2. 激光位移传感器量程 $\geq \pm 35mm$ ，重复精度 $\leq 70\mu m$ ，系统误差 $\leq \pm 0.1\%F.S$ 3. 激光位移传感器电压输出，最大输出电压 $\geq 5V$ ，支持最小供电电压 $\geq 12V$ ，最大供电电压 $\leq 24V$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10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 坊套件 6	套	1	1. 高速多色多材料 3D 打印机系统数量不少于 3 台套，喷嘴直径支持但不限于 0.2mm、0.4mm（标配）、0.6mm、0.8mm； 2. 热床支持最高温度 $\geq 100^{\circ}C$ ； 3. 工具头最大移动速度 $\geq 500mm/s$ ；工具头最大加速度 $20m/s^2$ 4. 支持耗材包含但不限于 PLA、PETG、TPU、PVA、PET、ABS、ASA、尼龙线材（PA）、聚碳酸酯线材（PC）、碳纤维增强线材、玻璃纤维增强纤维等 5. 配置热端风扇、部件冷却风扇、主控板风扇、机箱控制风扇、辅助部件冷却风扇、空气滤芯、机箱监控摄像头，支持断料检测、线料用量及余料检测、断电续打 6. 通讯支持但不限于 WIFI、蓝牙，操作界面支持按键操作、手机端 APP、电脑端应用 7. 标配多色多材料供料系统（带烘干功能），提供多色打印材料不少于 8 盘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高 速多色多材料 3D 打印机教 学项目	
11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 坊套件 7	套	1	1. 激光型二维码打码器数量不少于 6 台，打印范围支持 50mm*50mm 及以上尺寸，支持外接数据线导入数据，支持手持，自带电源，支持移动打印 2. 手持小型喷墨型打码器数量不少于 30 台，每台额外配置不少于 2 套原装速干墨盒，最大打印宽度 $\geq 60cm$ ，快干时间 ≤ 3 秒，打印行数 ≥ 2 ，打印范围支持 2-12.7mm 或以上尺寸，支持外接数据线导入数据，支持手持，自带电源，支持移动打印 3. 二维码读码器：数量不少于 30 台，扫描精度 $\leq 5mil$ ，解码类型支持一维、二维，分辨率 ≥ 100 万像素，支持无线、蓝牙、有线，支持手持扫码作业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二 维码打码教学 项目	
12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 坊套件 8	套	1	1.工作台指标：输入电源：适配器输入 AC 220V $\pm 10\%$ 50Hz，适配器输出 DC 12V 6A 2.工作台包含传感器模块、视觉云平台、主板、展示设备、键盘等硬件设备，平台应配备建筑物联网感知类传感器、执行类传感器、工地应用模拟、无线通信模拟、建筑 AI 实验功能，可实现各类传感器实验接入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人 工智能物联网 实训项目	

			3.支持单传感器实验、AI 实验，并支持多传感器与 AI 算法综合设计实验 ★4.可运行 TensorFlow, Pytorch, Caffe/Caffe2, Keras 和 MXNet 等各种深度学习高级网络模型框架，实现图像识别、目标检测、车牌识别、语义分割、姿态估计、表单文件 OCR 识别、人脸识别、建筑安全隐患识别、施工物料识别等智能图像分析（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功能截图） 5.应配备激光传感器、烟雾传感器、红外避障传感器、倾斜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声音传感器等；应配备双色传感器、有源蜂鸣器、步进电机、控制继电器等；应具备工地应用吊钩可视化模拟（含称重）等；应具备蓝牙通信、ZigBee 通信等无线通信；应具备建筑安全隐患视频识别、物料表单 OCR 识别、进出车辆车牌识别、劳务人脸识别、物料识别、卷积 CNN 图像识别等 AI 识别功能 6.建筑物联网应支持以下实验：激光传感测距实验/烟雾传感实验、红外避障实验、倾斜检测实验、温度检测实验、声音感知实验、双色 LED 实验、有源蜂鸣器实验、步进电机控制实验 7.建筑物联网应支持以下实验：继电器实验、模拟吊钩可视化实验、蓝牙通信实验、ZigBee 通信实验、建筑安全隐患视频识别实验、物料表单 OCR 识别实验 8.建筑物联网应支持以下实验：进出车辆车牌识别实验、劳务人脸识别实验、物料识别实验、卷积 CNN 图像识别实验 9.支持使用物联网设备监测的数据，进行实时监测、预警报警、趋势分析等功能； 10.提供各实验 Python 编程源代码，学生可直接修改优化代码，实现新的功能，并支持一键还原； 11.开放式编程设计，学生可根据应用场景自行设计 AI+IoT 产品方案，并通过开放式编程的方式在实训台形成软硬一体的产品雏形，例如物料智慧称重系统雏形； 12.应配套“建筑工程与物联网”相关的教材，提供建筑人工智能物联网实训台授课课件一套，操作指导书一套，需包括技术概述、业务案例、传感器模块认知、线路连接到控制编程等详细步骤指引介绍。 13.应具有依托数字教学平台的物联网教学资源，教师教学可以布置理论题和实操题，且软件能自主控制评分标准，发布考试学生收到教师任务进行作答后，提交作答结果 5 秒左右即可返回评分结果，支持查看和下载提交的作业文件与标准答案的差距。 14.软件应支持工程设置，其中节点设置能够在参数图上		
--	--	--	---	--	--

			直接修改信息，无需对应表格输入； 15.软件应支持云对比功能对钢筋、土建工程量进行对比，通过构件类型筛选，过滤、排序等辅助查找，快速定位问题图元呈现工程差异； 16.软件应支持与计价软件数据互通，实现一键提量，并能同步刷新工程量，实现量价实时更新； 17.软件应具备云端构件库。包含施工、建筑、结构、园林、路桥、通信、信号 7 大类。能够对族库进行在线管理，批量添加族参数，实现快速对各种复杂场景的建模。软件应具备将模型上传云端进行模型三维效果展示，生成链接与二维码的功能；此软件可直接打开网页端查看，手机和其他设备通过二维码即可查看。网页端可实现测量距离，漫游，剖切，查看构件属性等功能，需在同一软件中实现操作。		
1 3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 坊套件 9	套	1	★1.工业机械臂运动轴数≥6 轴，负载能力≥25kg，最大工作半径≥1800 mm，重复定位精度为±0.05mm 2.最大运动速度： 1 轴：≥200°/s； 2 轴：≥200°/s； 3 轴：≥200°/s； 4 轴：≥380°/s； 5 轴：≥400°/s； 6 轴：≥550°/s； 3.防护等级≥IP65 级 4.机械臂末端快换盘，包括主盘不少于 1 组，副盘不少于 4 组，有效负载不少于 40kg，重复精度不低于 0.02mm，具备防脱落失双重自锁功能，8 通道 PT1/8 螺纹接口气路，配套法兰，盘体材料高硬度合金钢，配置 PNP 型主盘锁紧、松开检测传感器和工具盘在位检测传感器，配置 15 芯信号传感模块，3A*15 芯电流/信号传输，集成传感器插头，铝合金防护外壳 5. 三指夹爪 1 组：单指行程不小于 10mm、抓取重量不小于 16kg、闭合力不小于 3000kN、张开力不小于 3000k；二指小型夹爪 1 组：单指行程不小于 10mm、抓取重量不小于 5kg、闭合力不小于 1000kN、张开力不小于 1000kN；二指中型夹爪 1 组：单指行程不小于 25mm、抓取重量不小于 10kg、闭合力不小于 2500kN、张开力不小于 3000kN，航空铝材材质，多齿梯形导轨，采用自润滑镀层工艺，满足千万次研磨后精度等级不低于 5 级，直接出线式 PNP 传感器，直头 22.8mm，线长不小于 5m。 6.真空发生器 2 组：最大吸入流量不小于 60L/MIN，真空度不高于-90KPa，供给压力范围 0.3-0.6MPa，进气口、真空口规格φ8mm，压力开关极性 NPN（-100~100KPa）。吸盘 1 不少于 16 组：M10 安装螺纹、吸盘直径不小于 32mm，真空口φ6mm，缓冲行程不小于 10mm，单个吸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工 业机械臂综合 训练教学项目

				盘吸附力不小于 160N(在真空度-80KPa 条件下); 吸盘 2 不少于 16 组: M10 安装螺纹、吸盘直径不小于 25mm, 真空口 $\phi 6\text{mm}$, 缓冲行程不小于 10mm, 单个吸盘吸附力不小于 100N(在真空度-80KPa 条件下); 吸盘 3 不少于 16 组: M10 安装螺纹、吸盘直径不小于 20mm, 真空口 $\phi 6\text{mm}$, 缓冲行程不小于 10mm, 单个吸盘吸附力不小于 60N(在真空度-80KPa 条件下); 其他附件: 管子 $\phi 6$ 、8 外径规格不低于 40mm、根据气路配置管接头不低于 60 个, 500mmX500mm 规格铝型材多功能吸盘架 1 组。		
1 4	智能建造 高阶项目 化教学工作 坊套件 10	套	1	1.毫米波雷达, 数量不少于 10 台, 扫描频率 $\geq 77\text{GHz}$ 双发四收, Pro-检测距离 $\geq 70\text{m}$, 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级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毫 米波雷达测距 教学项目	
1 5	红外热像 仪	台	2	1. 红外分辨率 $\geq 640*480$, 像素尺寸 $\leq 17\mu\text{m}$ 2. 帧频 $\geq 30\text{Hz}$, 最高支持 $\geq 50\text{HZ}$ 3. 测温精度 $\leq \pm 2^\circ\text{C}$ 或 $\pm 2\%$, 噪声等效温差 NETD $\leq 50\text{mK}@25^\circ\text{C}$ 4. 工作波段覆盖 7~14 μm 5. 支持全局高低温追踪, 支持点、线、多边形测温模板, 支持模板内高低温追踪, 最多可添加不少于 100 个测温对象, 并支持所有测温对象独立设报警阈值、采样周期、绘制历史温度曲线图, 调色板支持白热、黑热、铁红、红饱和等不少于 12 种调色板 6. 配备专业红外分析软件(无额外收费), 具有红外温度数据采集、显示、记录、分析等功能, 支持多种红外图像、报警类型、测温对象、温度曲线的自定义设置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本次采购 的红外热 像仪为热 像仪模块
1 6	光纤光栅 解调仪	台	1	1. 通道数不少于 1, 波长调谐范围覆盖 1525~1565nm 2. 调谐速度支持但不限于 10Hz/100Hz 3. 边模抑制比(SMSR) $\geq 45\text{ dB}$ 4. 通信协议支持串口 Modbus, 光接口支持 FCI/APC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1 7	三维激光 空间扫描 仪	套	1	模块 1.激光雷达测绘云台 1.云台负载同时具备激光雷达、惯性导航及可见光相机, 一体化设计, 安装时无外置连接导线,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拟供设备相关照片 2.激光雷达测绘平面精度 $\geq 5\text{cm}@150\text{m}$, 高程精度 $\geq 4\text{cm}@150\text{m}$, 测距精度 $\geq 2\text{cm}@150\text{m}$ 3.安装接口支持本次采购无人机系统挂载接口, 兼容无人机系统 SDK 4.云台支持俯仰、横滚、平移三轴增稳功能, 角度抖动量 $\leq \pm 0.01^\circ$, 云台可控转动范围俯仰 $\geq 120^\circ \sim 60^\circ$ 、平移 $\geq \pm 320^\circ$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本次采购 的三维激 光扫描仪 包含(1) 激光雷 达测绘云 台 1 个、 (2)红 外相机 云台 1 个 和(3)多 光谱相机

			5.激光雷达支持激光打点及测距功能，且测距距离不低于 500m 6.支持实时点云显示，支持可见光、点云、点云/可见光分屏三种实时显示模式，支持点云实时预览 模块 2.红外相机云台 ★1.云台负载至少集成五个模组，包含但不限于广角相机、变焦相机、红外热成像相机、激光测距仪、补光灯，满足白天及夜间成像能力，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拟供设备相关照片 2.红外波长范围覆盖 $8\mu\text{m}\sim 14\mu\text{m}$，噪声等效温差 (NETD)$\leq 50\text{mk}@f/1.0$ 3.测温方式支持点测温、区域测温、中心点测温，测温范围：高增益支持不小于 -20°C 至 150°C，安装红外衰减镜后，不小于 -20°C 至 450°C；低增益支持不小于 0°C 至 600°C，安装红外衰减镜后，不小于 0°C 至 1600°C 4.热成像照片分辨率$\geq 1280\times 1024$，像元间距$\leq 12\mu\text{m}$，数字变焦等效倍数≥ 32 倍；视频分辨率$\geq 1280\times 1024$，录像编码支持但不限于 H264、H265、CBR、VBR 编码模式 5.支持多相机同时录像，支持至少 4 路视频同时录制，包括但不限于广角、变焦、红外相机及当前画面同时录像 6.云台支持俯仰、横滚、平移三轴增稳功能，角度抖动量$\leq \pm 0.01^{\circ}$，云台可控转动范围俯仰$\geq -120^{\circ}\sim 60^{\circ}$、平移$\geq \pm 320^{\circ}$ 7.安装接口满足本轮采购无人机系统挂载要求兼容挂载无人机系统 SDK 模块 3.多光谱云台相机 1. 光谱通道数≥ 6 个通道，传感器类型为 CMOS 2. 多光谱视场 HFOV$\geq 45^{\circ}$、VFOV$\geq 35^{\circ}$，地面分辨率优于 $10\text{cm}@h=120\text{m}$，覆盖宽度（多光谱）$\geq 120\text{m}\times 90\text{m}@h=120\text{m}$，最高拍摄频率$\geq 10\text{Hz}$ 3. 设备波段包括但不限于 $450\text{nm}@30\text{nm}$、$555\text{nm}@27\text{nm}$、$660\text{nm}@22\text{nm}$、$720\text{nm}@10\text{nm}$、$750\text{nm}@10\text{nm}$、$840\text{nm}@30\text{nm}$ 或其临近波段（波段差异$\leq 15\text{nm}$） 4. 有效像素$\geq 1.3\text{Mpx}$ 5. 安装接口满足无人机挂载要求，并且兼容本轮采购无人机系统 SDK 6. 存储介质标配不小于 512G 固态硬盘 7. 数据处理软件永久免费使用		云台 1 个
18	机器视觉大模型分析用高性	台	3	1. CPU 物理核心数≥ 24 个，CPU 线程≥ 32 线程，基础频率$\geq 3.0\text{GHz}$，最高睿频$\geq 5.5\text{GHz}$，三级缓存$\geq 36\text{MB}$；	智能建造项目化实践教学工作坊教学

	能工作站			2. 128 GB 以上内存 3. 8TB 以上 HDD 机械硬盘 4. 2TB SSD 以上固态硬盘 ★5. 显存≥24GB GDDR6X， CUDA 核心数 ≥ 16300，支持 DLSS 3 帧生成技术		
1 9	无人机系统（核心设备）	台	3	1.最大负重≥900 克 ， 最大起飞重量≥9 千克 2.最大下降速度（垂直）≥5 米/秒，最大可承受风速≥12 米/秒 3.最长飞行时间≥50 分钟 4.RTK 精度优于：水平 1cm+1ppm，垂直 2cm+1ppm ★5.支持第三方负载，安装接口满足本次采购云台的挂载要求，无人机系统 SDK 支持本次采购云台设备适配要求 6.GNSS 支持 GPS、GLONASS、BeiDou、Galileo 7.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20 公里（FCC）或 8 公里（CE/SRRC/MIC），具备失控返航功能	智能建造项目 化实践教学工 作坊教学	本次采购 的无人机 应能为第 17 项所采 购模块提 供载具支 持、软件接 口适配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需方（甲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签订地点：郑州市金水东路 136 号

供方（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供、需双方根据_____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整（¥_____元）；该价格已经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采购及所供货物发运到合同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保管费、税金、利润、风险等；有关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

二、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供方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检测标准以及该设备的出厂标准。

2、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国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1								
2								
3								
总价（大写）： 元整 （小写）： ¥								

3、详细的技术规格、质保及售后服务见附件。

三、安装调试

供方负责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四、人员培训

供方为需方人员进行现场技术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五、交付

1、交货时间、地点：于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历天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按投标承诺时间），供方按需方指定地点将货物送达。需方或最终用户(包括需方或最终用户的工作人员)在供方收货确认单签字盖章，或者需方或最终用户在供方的物流配送单据上予以签字或盖章，结合验收报告等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2、产品运输过程中由供方按国家有关设备供应的规定标准进行包装、供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3、供方应在交货时向需方最终用户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的随机备品备件、配件、工具等资料。

六、验收

1、供方所交的产品设备经安装、调试，正常运行 15 日后，由需方最终用户或其聘请的专业机构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产品设备的数量、型号、品牌、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运转情况、是否有合格证和说明书等进行初步验收，初验合格后由供方和需方最终用户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公章。需方最终用户在收到产品设备后可以在合理期限内提出异议。

2、需方最终用户应在产品设备初步验收合格 15 日内，组织相关部门对产品设备进行正式验收。必要时聘请国内相关专家及其他供应商参与验收。

3、第一次正式验收不通过，给予一个月整改期，再行组织验收。

七、售后服务计划：

1、所供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内质保，终身上门服务，终身维护，发现问题 2 小时响应，4 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有必要，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按投标承诺响应时间）；保修期内，凡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供方提供维修，并负担维修过程中的费用。质保期满，供方仍提供设备的维护维修服务，仅收取成本费。

2、全面落实《售后服务计划》（见附件 2）。

八、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供需双方合同签订生效后，供方将设备运送安装至需方指定地点，经过需方正式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 20 日后，需方支付供方合同价 100%的设备款，¥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供方应向需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履约保证金：供方按采购文件要求向需方财务缴纳中标（成交）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

九、违约责任：

1、供方未按期限、地点供货，每延迟一日，供方需按合同总金额的 0.5%向需方支付违约金；供方逾期交货达 7 日的或违约达 5%时，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供方应赔偿由于逾期供货给需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2、供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设备，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的违约金。需方不解除合同的，除供方按前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供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换货、补货，超出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期限的，供方应按第九条第一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换货、补货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3、供方送货的产品由于装卸、运输或包装造成的产品破损，供方应负责补足合格产品数量并承担相应费用。

4、正式验收不通过的，5%中标（成交）金额的履约保证金应因违约予以没收，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上报财政厅备案，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三年内禁止参加需方采购活动。

5、供方履行本协议约定给需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6、质保期____年，如供方违反《售后服务计划》约定，每发生一次，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需方因供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供方应支付的相应维修费用，由供方支付。

7、因供方违约造成需方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为实现本合同的投入、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和因此而向第三方支付赔偿等，由供方支付。

十、特殊约定

1、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供应商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供应商须知规定予以处理。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产品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因此发生的鉴定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由供方全部承担。

2、本合同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响应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4、三维激光空间扫描仪和无人机系统包含 1 年保险服务。

十一、争议解决

因产品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及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以本合同条款为标准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生效及其它

- 1、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质疑答复、附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一式捌份，需方陆份、供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供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需方代表：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附件（1）设备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

附件（3）承诺函

附件（1）：设备技术参数、规格及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商	原产地 (国家)
1					
2					
3					
...					

附件（2）：售后服务计划

（注：售后服务计划可依据不同供货单位投标文件的售后服务计划列明，但应包含下列标题所涵盖的基本服务内容。）

1.质量保证：我方保证所提供货物是合格的、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且所有的配件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2.安装调试：在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 7 日前，我方将以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通知用户，并派专业人员到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考察。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我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和厂家的工程师共同对所有设备进行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3.验收标准：我方将和用户一起按照合同要求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全面和详细的检验。货物检验完毕之后，在双方共同在场情况下进行设备的验收。若发现有损坏的零部件，我方将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及时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我方承担。

4.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设备质保期为____年（如与“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要求不一致，以“设备技术要求及功能描述一览表”要求为准）。保修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故障，我方将矫正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直至恢复设备正常性能，

此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自行承担。如不能及时解决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我方提供备用设备修复。原货物修复后的质保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保修期截止日。质保期满后终身维修，更换易损件只需按成本收费不收维修费。设备维修三次仍不能满足使用要求的，需更换设备。

5.响应时间：我方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2 小时响应，4 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 4 个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我方派维修人员在接到报修报告后 24 个小时到达用户现场予以维修，直到解除故障为止。

6.优惠服务：供方负责设备安装与调试。高精度视频流分析软件使用权为终身；无人机系统 1 年全包保险（以设备市场价格为免赔限额，一年内设备故障、非人为损坏，限额范围内维修或更换）。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1 配套的控制分析软件终身免费使用和升级，无需加密狗，支持多客户端安装使用。智能建造高阶项目化教学工作坊套件 9 提供人员培训不少于 3 天。设备需终身为用户提供电话咨询和软件升级，及时提供仪器最新技术资料与技术支持，技术人员对所售货物定期巡防，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使货物使用率最大化，每年内不少于 2 次上门保养服务，每年内不少于 2 次上门巡检服务。

7.伴随服务：我方设备均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操作指南、原理、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根据需方实际需求，我方无偿为需方提供教学方面的支持。

8.在设备安装使用过程中，若质保期内需方场地调整，我方需提供技术支持及人员支持。其他服务事项、技术规格要求以厂商售后服务为准。

【郑州办事处】：

地址：

电话： 传真：

售后服务联系人：

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单独一页附在最后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响应函附录
- 二、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三、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 四、供货设备耗材一览表（如有）
- 五、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如有）
- 六、技术偏离表
- 七、商务条款偏差表
- 八、服务承诺
- 九、供应商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
- 十、法定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
- 十二、承诺函
- 十三、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 十四、响应承诺函
- 十五、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节能环保产品
-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证明资料

提示：以上目录须标明页码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首次响应总报价为（大写）_____, ¥_____元，交货完工期为_____。质保期：从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_____年。

2、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5）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响应函附录

供应商名称	
响应采购范围	
首次响应总报价 (人民币：元)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交货完工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验收标准	
服务要求	
其他	我公司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包括采购范围、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等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二、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制造商
1							
2							
3							
...							
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三、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商	原产地（国家）
1					
2					
3					
...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四、供货设备耗材一览表（如有）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五、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如有）

设备名称：

序号	配件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质保期内 单价（元）	质保期外 单价（元）	制造商
1						
2						
3						
...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六、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采购文件 偏差	描述	技术证明文件 (如有)
		采购文件	响应文件			
1						
2						
3						
4						
5						
6						
...						

供应商应对采购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采购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采购文件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例如采购文件要求产品最高操作温度：≤450℃，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所供货物最高操作温度不应描述为≤450℃，应是其货物本身的最高操作温度实际值。）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七、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内容	采购文件	响应文件	是否偏离	备注
1	交货完工期				
2	交货地点				
3	质量要求				
4	服务要求				
5	验收标准				
6	质保期				
7	付款方式				
8	磋商有效期				
9	其他（如有）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八、服务承诺

（1）供货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供货要求”制定供货方案。

（2）售后服务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售后服务要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并明确售后服务团队配置情况。

（3）安装质量保证措施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安装质量保证要求”制定安装质量保证措施。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九、 供应商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需方名称	
需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内容	
备注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7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协议书、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及中标（成交）公告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详见评分办法要求。

十、法定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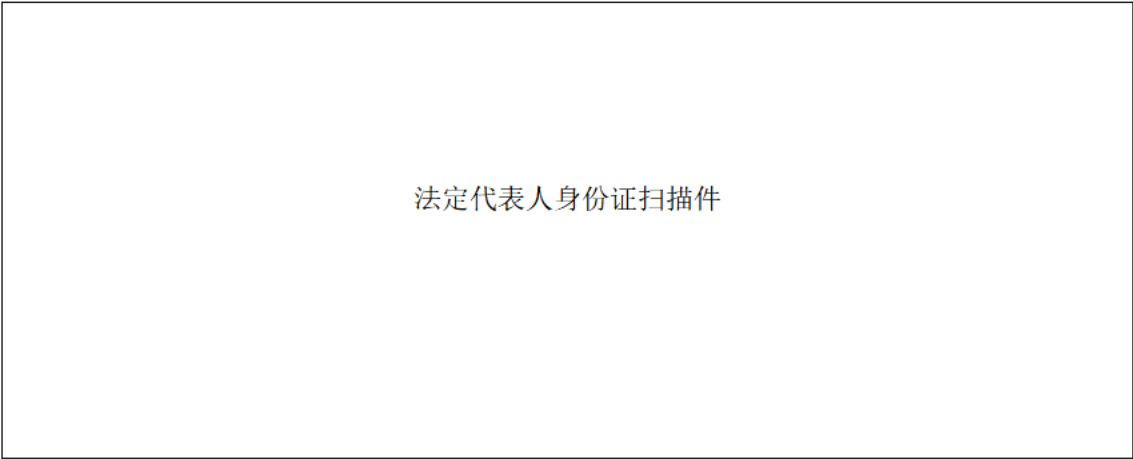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无需提供本授权书。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拟派项目负责人				
备注				

资格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电子版中必须附以下资料扫描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为自然人则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自行出具最新的财务报表说明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财务报告应同时具有 2 名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一）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设备表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用途	使用年限	自有或租赁

注：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对“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设备表”进行填写。

（二）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表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备注

注：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对“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表”进行填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函**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2025 年__月__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采购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的企业。

若我公司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响应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以上 5 项要求中，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

6. 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本次采购活动委托的咨询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7.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应是供应商在职员工，供应商应为其依法缴纳社保，提供拟派委托代理人在供应商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和 2024 年 7 月 1 日以来至少连续三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9.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无须提供查询结果。供应商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9.1 失信被执行人网站查询

9.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查询

9.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查询

10. 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十二、承 诺 函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参与的采购编号为_____****号（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我公司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应标参数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应标的情况。

若我公司中标，公司保证在供货验收时：核心产品（非软件）保证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函（表一）；涉及国家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范围的设备（表二），保证提供相关产品的生产许可证及其附件证明材料；有软件产品的（表三），保证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服务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对于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公司保证在供货验收时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对采购文件中写明允许使用进口产品投标的产品，公司保证自己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或委托具有进出口代理资格的单位代为办理进口报关等事宜，并满足国家海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公司保证在供货验收时提供办理进口产品业务的合法手续和证明材料。

公司保证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供货，若所供产品如果达不到响应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或不提供本承诺函表一表二表三所要求内容的，或不符合国家对于产品生产许可管理的，或不能满足强制性产品认证要求的，或使用进口产品投标无法提供办理进口产品业务的合法手续和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货款，并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向我司追偿，我司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厂家授权产品目录（表一）（核心产品（非软件））

序号	设备名称
19	无人机系统

国家实施生产许可证产品目录（表二）

无

软件著作权证书目录（表三）

无

十三、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郑重作出以下廉洁承诺，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一）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二）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向采购代理机构谋求不正当利益。

（三）除竞争性谈判、磋商采购方式外，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四）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在资格预审资料中，主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自身近三年（投标截止日起前三年）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

（五）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陪标、围标、串标。

（六）不利用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诬告其他供应商。

（七）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骗取中标。

（八）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九）中标后，与采购人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订立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十）主动接受、配合学校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以上承诺若有违反，甘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且同意被学校列入“企业黑名单”。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十四、响应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响应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项目编号、____ 采购人名称、____ 项目名称、____）投标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1、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不提供虚假材料，不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2、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磋商有效期内我公司保证不撤回投标。

3、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足额的中标服务费。

4、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行政机关依法追究责任外，在3年内我公司自愿放弃参加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十五、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节能环保产品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
- 2、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4、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
- 5、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响应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残疾人福利企业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中享受 10%的价格扣除。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响应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备注：

- 1、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监狱企业评审中享受 10%的价格扣除。

(四)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制造商 名称	节字标志认 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制造商 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 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填报要求：

-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磋商小组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证明资料

第七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2019年4月2日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4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4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24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 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A02052305 空调机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 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 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 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C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 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故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

				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 阀嘴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生态环境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环境保护局：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了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2019年3月29日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 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 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 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 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 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 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 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 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

	印机			能) 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 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 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22	A0607 屏风 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23	A060804 水 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 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 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 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27	A0610 家用 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28	A0699 其他 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 品
29	A070101 棉、 化纤纺织及 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 印纸（包括 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 粉盒（包括再 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造板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 (片) 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胶			HJ2541 胶粘剂

	封用 填料及 类似品			
50	A180201 塑 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 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